证券代码:300733 证券简称:西菱动力 公告编号:2020-041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一)变更原因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会计政策。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2017)的相关规定。

(四)变更会计政策的日期

按照财政部规定的时间,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统一为收入准则,以控制权转移代替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的时点,对收入计量、合同成本以及特定交易(或事项)作出了明确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三、董事会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根据财政部的规则和要求进行,已经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的通知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备查文件

1、《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4 日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作为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的独立董事,2019 年度我们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独立诚信、勤勉尽责,积极出席公司 2019 年度的有关会议,慎重审议董事会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各项提案,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及股东利益。现将 2019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及公司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我们在参加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期间,认真审议会议材料,根据本人的专业知识和经验做出独立判断。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相关决议事项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对相关表决事项均投赞成票,无反对票及弃权票。

(一)2019 年度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2019 年度公司合计召开董事会八次,作为独立董事我们以现场或通讯方式亲自出席报告期内的全部会议,不存在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况。

(二)2019 年度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

2019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 1 次会议,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作为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我们亲自出席了相应专门委员会的全部会议。

(三)2019 年度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2019 年度,公司合计召开股东大会 5 次,作为独立董事,我们出席了公司召开的部分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出席会议独立董事
2019 年 2 月 15 日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李大福
2019 年 5 月 17 日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李大福、贾男
2019 年 6 月 3 日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贾男
2019 年 8 月 21 日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李大福

二、发表独立董事意见的情况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发表独立意见事项	意见类型
2019 年 1 月 24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同意
2019 年 4 月 24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预案的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3、《关于续聘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4、《关于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5、《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独立意见》 6、《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对外担保的独立意见》 7、《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9 年 5 月 17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9 年 7 月 15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9 年 10 月 17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1、《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2、《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3、《关于延长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9 年 12 月 13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提名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2、《关于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津贴的独立意见》	同意

三、现场检查情况

2019 年度,我们利用出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机会对公司进行了多次现场考察,听取公司相关人员对公司生产经营、内部控制制度建设与执行情况的介绍,对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进行检查。

报告期内,凡需经董事会决议的事项,均事先对公司介绍的情况和提供的资料进行认真审阅;与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保持密切的沟通与联系,关注媒体对公司的报道,及时掌握公司经营管理情况,并按照规定对公司经营管理过程中的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和专项说明。

四、保护中小股东权益工作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认真审议各项提案,利用自身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建设性意见,客观发表自己的意见和观点,独立、客观、公正地行使表决权,对公司董事会科学决策起到了积极作用,有效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其他事项

1、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形;

2、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不存在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得情形;

3、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不存在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形。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
李大福 贾 男 吴传华
2020 年 4 月 24 日

证券代码:300733 证券简称:西菱动力 公告编号:2020-026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 年 4 月 22 日,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季度报告》。

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公司《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4 日

证券代码:300733 证券简称:西菱动力 公告编号:2020-025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 年 4 月 22 日,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及摘要》。

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公司《2019 年度报告》及《2019 年度报告摘要》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4 日

关于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XYZH/2020CDA90029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菱动力公司)2019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出具了 XYZH/2020CDA90027 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披露的要求,西菱动力公司编制了本专项说明所附的西菱动力公司 2019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西菱动力公司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西菱动力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

除对西菱动力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执行审计,以及将本专项说明后附的汇总表所载项目金额与我们审计西菱动力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时西菱动力公司提供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核对外,我们没有对本专项说明后附的汇总表执行任何附加程序。

为了更好地理解西菱动力公司 2019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西菱动力公司为 2019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国注册会计师:黄志芬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彬
中国北京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二日

附件一

2019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上市公司名称: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9 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19 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9 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19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9 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	–	–	–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	–
总计									–	–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9 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19 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9 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19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9 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四川嘉益嘉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65.00	0.73	0.00	165.00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
小计					165.00	0.73	0.00	165.00	–	
关联自然人及其控制的法人										
小计									–	
其他关联人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	–
总计					165.00	0.73		165.00	–	–

企业负责人:魏晓林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杨浩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先锋

证券代码:000976 证券简称:华铁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6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超过 80%,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接到控股股东广州兆盈瑞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广州兆盈")及一致行动人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泰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拉萨泰通")函告,广州兆盈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于近日办理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日期	质权人
广州兆盈	是	139,600,000	100%	8.75%	2020-01-09	2020-04-23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139,600,000	100%	8.75%			

二、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本次质押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结束日期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广州兆盈	是	139,600,000	100%	8.75%	否	否	2020-04-23	2023-04-24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补充流动资金
合计		139,600,000	100%	8.75%						

本次质押股份不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广州兆盈及其一致行动人拉萨泰通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广州兆盈	139,600,000	8.75	0	139,600,000	100	8.75	0	–	0	–
拉萨泰通	259,036,148	16.23	259,000,000	259,000,000	99.99	16.23	0	–	0	–
合计	398,636,148	24.98	259,000,000	398,600,000	99.99	24.98	0	–	0	–

三、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融资不是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2、未来半年内和一年内未有到期的质押股份。

3、控股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控股股东的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业绩补偿义务履行等产生影响。因本次股份质押比例较高,若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出现平仓风险,将及时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追加保证金、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风险。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5、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1)广州兆盈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广州兆盈瑞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褚伟杰

出资额:25,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5CX6M89T

企业类型及经济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2019 年 8 月 16 日

经营期限:2019 年 8 月 16 日至 2048 年 8 月 15 日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华观路 1933 号之 402、403 房 ZC01-J64 号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不含许可经营项目,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不得经营);投资咨询服务;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技术服务(不含许可审批项目)

主营业务:股权投资

通讯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华观路 1933 号之二 402、403 房 ZC01-J64 号

主要财务数据:

广州兆盈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3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单位:万元)
总资产	4.00	64,940.53
负债总额	4.04	42,302.19
净资产	-0.03	22,638.34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0.03	-481.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63	-81.63
净资产收益率(%)	100%	-2%
资产负债率(%)	101%	65%
流动比率	16%	3%
速动比率	16%	3%
现金/流动负债比率(%)	16%	3%

截至公告披露日,广州兆盈借款总余额为 0 元,未来半年内需偿付的债务金额为 0 元,一年内需偿付的债务金额累计为 0 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广州兆盈不存在大额债务逾期或违约记录,不存在主体和债项信用等级下调的情形,不存在债务问题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不存在偿债风险。

(2)拉萨泰通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泰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宣瑞国

出资额:88,32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40091321396659P

企业类型及经济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2015 年 1 月 7 日

经营期限:2015 年 1 月 7 日至 2044 年 12 月 31 日

注册地址:拉萨市金珠西路 158 号阳光新城 B 区 3 幢 2 单元 4-1 号

经营范围:机电产品及设备投资、对能源领域的投资;自动化设备及电子设备贸易;新技术研发、咨询服务;对电子工程设备的售后服务及技术支持;进出口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该项目)。

主营业务:股权投资

通讯地址:拉萨市金珠西路 158 号阳光新城 B 区 3 幢 2 单元 4-1 号

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3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单位:万元)
总资产	246,057.99	245,017.92
负债总额	166,162.10	165,498.10
净资产	79,895.89	79,519.82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39.35	-376.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79	-0.07
资产负债率(%)	67.53%	67.55%
流动比率	96.33%	96.08%
速动比率	96.33%	96.08%
现金/流动负债比率(%)	0.06%	0.06%

截至公告披露日,拉萨泰通借款总余额 0 元,未来半年内需偿付的债务金额 0 元,一年内需偿付债务金额 0 元。拉萨泰通最近一年不存在大额债务逾期或违约记录,不存在主体和债项信用等级下调的情形,不存在债务问题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不存在偿债风险。

(3)本次股份质押融资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本次股份质押的还款来源为控股股东自有和自筹资金。

(4)本次股份质押是为补充流动资金。宣瑞国实际控制的中国自动化集团等企业具有稳定的盈利能力,宣瑞国具备股份质押资金偿付能力。目前本次股份质押不存在平仓风险,其将对股价波动做好充分的应对准备,不会出现因股份质押风险引发公司控制权变更的风险。若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出现平仓风险,将及时采取相应的应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追加保证金、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风险。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5)控股股东最近一年又一期与上市公司不存在资金往来、关联交易、担保等重大利益往来情况,不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四、其他说明

广州兆盈及一致行动人拉萨泰通上述解除质押及质押股份行为不会导致本公司实际控制权的变更,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特此公告。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3 日

证券代码:002935 证券简称:天奥电子 公告编号:2020-036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24 日披露《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5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郑兴世、黄浩、叶静、李河川、尹湘艳、陈静、陈斌、刘类骥、邹涌泉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5 日披露《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89),于 2020 年 1 月 10 日披露《关于监事减持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于 2020 年 1 月 22 日披露《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于 2020 年 2 月 14 日披露《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截至 2020 年 4 月 21 日,上述减持计划的期限已经届满,公司于近日收到上述人员出具的《减持股份进展告知函》,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减持规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数量情况

股东姓名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郑兴世	集中竞价	2019.12.25	28.309	30,000	0.15%
		2019.12.26	28.74	45,000	
		2019.12.27	29.215	22,000	
		2019.12.30	29.127	27,100	
		2019.12.31	29.065	7,800	
		2020.1.2	29.211	80,700	
		2020.1.3	29.561	23,000	
		合计		235,600	
黄浩	集中竞价	2019.12.19	29.336	12,500	0.02%
		2019.12.26	28.76	4,800	
		2020.1.6	30.10	7,000	
		合计		24,300	
叶静	集中竞价	2019.10.25	30.112	10,000	0.04%
		2019.12.25	28.30	20,000	
		2019.12.27	29.493	13,000	
		2020.1.3	29.75	3,000	
		2020.1.8	30.15	3,500	
		2020.2.24	37.202	20,000	
		合计		69,500	
李河川	集中竞价	2019.10.28	30.008	101,000	0.17%
		2019.11.29	26.10	100,000	
		2019.12.13	28.50	30,000	
		2019.12.23	28.501	7,400	
		2019.12.25	28.50	12,400	
		2019.12.26	28.50	10,000	
		2019.12.27	29.10	13,200	
		合计		274,000	
尹湘艳	集中竞价	2020.1.15	29.345	10,000	0.03%
		2020.1.16	29.615	21,000	
		2020.2.13	32.338	20,000	
		合计		51,000	
陈静	集中竞价	--	--	--	--
陈斌	集中竞价	2019.10.29	29.99	1,000	0.03%
		2020.2.13	31.801	49,700	
		合计		50,700	
刘类骥	集中竞价	2020.3.6	38.893	15,000	0.01%
		2020.3.11	40.92	5,000	
		合计		20,000	
邹涌泉	集中竞价	2019.12.19	29.281	30,000	0.13%
		2019.12.26	28.715	30,000	
		2020.1.8	29.957	30,000	
		2020.2.10	31.072	30,000	
		2020.2.11	30.00	21,400	
		2020.2.12	30.322	7,200	
		2020.3.5	37.705	16,300	
		2020.3.10	37.606	20,000	
		2020.3.11	39.4	30,000	
		合计		214,900	

注:本次减持的股份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姓名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郑兴世	合计持有股份	1,908,821	1.19%	1,673,221	1.0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77,205	0.3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1,431,616	0.89%	1,673,221	1.05%
黄浩	合计持有股份	1,188,680	0.74%	1,164,380	0.7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97170	0.19%	285,845	0.18%
	有限售条件股份	891,510	0.56%	878,535	0.55%
叶静	合计持有股份	396,226	0.25%	326,726	0.2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9,057	0.06%	61,807	0.04%
	有限售条件股份	297,169	0.19%	264,919	0.17%
李河川	合计持有股份	1,783,019	1.11%	1,509,019	0.9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45,755	0.28%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1,337,264	0.84%	1,509,019	0.94%
尹湘艳	合计持有股份	1,584,906	0.99%	1,533,906	0.9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96,227	0.25%	345,227	0.22%
	有限售条件股份	1,188,679	0.74%	1,188,679	0.74%
陈静	合计持有股份	1,584,906	0.99%	1,584,906	0.9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96,227	0.25%	396,227	0.25%
	有限售条件股份	1,188,679	0.74%	1,188,679	0.74%
陈斌	合计持有股份	1,584,906	0.99%	1,534,206	0.9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96,227	0.25%	346,277	0.22%
	有限售条件股份	1,188,679	0.74%	1,187,929	0.74%
刘类骥	合计持有股份	1,584,906	0.99%	1,564,906	0.9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96,227	0.25%	376,227	0.24%
	有限售条件股份	1,188,679	0.74%	1,188,679	0.74%
邹涌泉	合计持有股份	1,188,679	0.74%	973,779	0.6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97,170	0.19%	127,270	0.08%
	有限售条件股份	891,509	0.56%	846,509	0.53%

注:若出现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的情况,均系计算中四舍五入造成。限售股变动系 2020 年高管锁定股按 75%重新计算所致。郑兴世先生、李河川先生于 2020 年 1 月 6 日申报离任,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离职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公司股份。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公司已按照规定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减持计划进行了预披露,本次减持与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未违反相关承诺。

3、本次减持系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三、备查文件

1、郑兴世、黄浩、叶静、李河川、尹湘艳、陈静、陈斌、刘类骥、邹涌泉出具的《减持股份进展告知函》。

特此公告。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3 日